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2-052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2年5月6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2022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83,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2.00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合计36,72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如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实施股权激励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并保持上述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实施分配。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22年5月7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本次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公司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3,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30日。

2.除权除息日:2022年5月31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利润分配对象为:截至2022年5月3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3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639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2	08*****463	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5月23日至登记日2022年5月3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3-5623207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1117 证券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化学工程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987,310,9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264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戴和根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雷典武先生、刘杰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涛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81,694,286	99.8591	1,111,300	0.0278	4,505,327	0.113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80,024,473	99.8172	1,204,000	0.0301	6,082,440	0.1527

3、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78,290,358	99.7737	2,679,817	0.0672	6,340,738	0.159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79,926,273	99.8147	1,302,200	0.0326	6,082,440	0.1527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7,350,206	98.4962	53,878,267	1.3512	6,082,440	0.1526

6、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公司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9,941,012	98.5611	51,287,461	1.2862	6,082,440	0.1527

7、议案名称:关于中化工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约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8,307,745	96.2317	38,099,702	3.2494	6,082,440	0.5189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79,817,575	99.8120	1,152,600	0.0289	6,340,738	0.1591

9、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2022-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8,307,745	96.2317	38,099,702	3.2494	6,082,440	0.5189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投资完成情况及2022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49,900,467	99.0617	33,163,417	0.8317	4,247,029	0.1066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29,185,617	98.5422	53,878,267	1.3512	4,247,029	0.1066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85,941,315	99.9656	1,111,300	0.0278	258,298	0.0066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79,858,875	99.8131	1,111,300	0.0278	6,340,738	0.1591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79,858,875	99.8131	1,111,300	0.0278	6,340,738	0.1591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663,685,57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442,228,07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874,012,619	99.1621	1,302,200	0.1477	6,082,440	0.6902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7,596,125	99.7561	137,600	0.2383	3,214	0.0056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816,416,494	99.1205	1,164,600	0.1413	6,079,226	0.7382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1,314,604,779	99.3184	2,679,817	0.2024	6,340,738	0.4792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316,240,694	99.4420	1,302,200	0.0983	6,082,440	0.4597
6	关于2022年度公司担保计划的议案	1,266,255,433	95.6656	51,287,461	3.8747	6,082,440	0.4597
7	关于中化工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约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1,128,307,745	96.2317	38,099,702	3.2494	6,082,440	0.5189
9	关于调整公司2022-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128,307,745	96.2317	38,099,702	3.2494	6,082,440	0.518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公司关联股东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化学工程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8中化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7、9履行了回避义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佳敏、王彩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32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本公告日,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6,345,8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2%,已质押股份44,25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95%。

● 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煤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石华辉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3,327,1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23%,其中累计已质押股份为113,970,000,占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65.75%,占公司总股份的17.90%。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情况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收到股东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圣投资公司")通知:巨圣投资公司将其持有并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3,900万股解质押,购回交易日期2022年5月17日,上述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

股东名称	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押股份	39,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7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13%
解质押时间	2022年5月17日
持股数量	66,345,866
持股比例	10.4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二、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巨圣投资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4,425万股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壹年,初始交易日为2022年5月20日,购回交易日为2023年5月19日。上述股份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	否	44,250,000	否	否	2022年5月20日	2023年5月19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7%	6.95%	股东资金需求
合计		44,250,000						66.7%	6.95%	

2、本次巨圣投资公司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者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巨圣投资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煤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石华辉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石华辉	14,024,836	2.20%	11,220,000	11,220,000	80%	1.76%	无	无	无	无
中煤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2,956,407	14.60%	58,500,000	58,500,000	62.93%	9.19%	无	无	无	无
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	66,345,866	10.42%	0	44,250,000	66.7%	6.95%	无	无	无	无
合计	173,327,107	27.23%	69,720,000	113,970,000	65.75%	17.90%				

本次质押目的用于巨圣投资公司的对外投资。巨圣投资公司经营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将以自筹资金作为还款来源。

二、上市公司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石华辉	1,122.00	80.0009%	1.7626%	3,030.00				
中煤机械集团	1,650.00	17.7503%	2.5921%	3,102.14	4,200.00	45.1825%	6.5980%	18,000.00
巨圣投资					4,425.00	66.6959%	6.9514%	8,000.00
合计	2,772.00	15.9929%	4.3547%	6,132.14	8,625.00	49.7614%	13.5494%	26,000.00

巨圣投资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质押期限内,若出现平仓风险,巨圣投资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目前,巨圣投资公司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亦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因素。

2、巨圣投资公司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东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质押股份不影响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300432 证券简称:富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35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已获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9,960,14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股利。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实施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数。

2、公司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9,960,14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1,214,940,216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3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5月3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2年5月3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次所送(转)股于2022年5月3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2年5月31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本次公积金转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1,307,367	10.04	40,653,684	121,961,051	10.0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8,652,777	89.96	364,326,389	1,092,979,166	89.96
三、股份总数	809,960,144	100.00	404,980,072	1,214,940,216	100.00

注:上表数据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八、相关参数调整

1、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214,940,216股摊薄计算(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含2022年3月23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66,577,896股)的2021年年度的每股净收益为0.3285元。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及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实施调整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凤凰中路37号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联系人:徐华崴

咨询电话:0816-6800673

传真电话:0816-6800655

十、备查文件

1、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7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累计超过1%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沃农业")《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5月20日,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首次公开发行前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票4,21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51%,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5月10日—2022年5月20日		
股票简称	劲仔食品		股票代码	00300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4,214,000		1.0451%
合 计		4,214,000		1.045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6,580,000 / 16.5129%		62,366,000 / 15.46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580,000 / 16.5129%		62,366,000 / 15.46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0 /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2年4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股东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4,192,00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8,064,000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6,128,000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4%。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33 证券简称:天宜上佳 公告编号:2022-042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04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5/30	2022/5/31	2022/5/31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9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48,737,18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7,949,487.52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5/30	2022/5/31	2022/5/3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派发红利的股东外,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6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税率为10%的现金红利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6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相关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4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9393926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2-016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绿田大道一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5,903,9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89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罗昌国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应银荷董事因其他公务安排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魏微监事因其他公务安排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71,795	99.9512	32,142	0.048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71,795	99.9512	32,142	0.0488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71,795	99.9512	32,142	0.0488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66,595	99.9433	32,142	0.0487	5,200	0.0080

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71,795	99.9512	32,142	0.048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66,595	99.9433	37,342	0.056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71,795	99.9512	32,142	0.048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21,995	99.7703	37,342	0.229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71,795	99.9512	32,142	0.0488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71,795	99.9512	32,142	0.0488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66,595	99.9433	37,342	0.0567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66,595	99.9433	32,142	0.0487	5,200	0.008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540,995	99.5072	37,342	0.4928	0	0.0000
7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546,195	99.5758	32,142	0.4242	0	0.0000
8	《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981,995	99.2560	37,342	0.7440	0	0.0000
1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7,546,195	99.5758	32,142	0.4242	0	0.0000
11	《关于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540,995	99.5072	37,342	0.492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无特别决议议案;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6、7、8、10、11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议案8关联股东罗昌国、潘新平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代其云、程爽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2-054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路808号老百姓大药房集团1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0,408,7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73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董事长谢子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冯诗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16,348	99.9337	0	0.0000	192,410	0.066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16,348	99.9337	0	0.0000	192,410	0.066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06,288	99.9302	10,060	0.0034	192,410	0.0664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402,258	99.9977	6,500	0.002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121,520	99.9010	287,238	0.099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587,708	99.7172	628,640	0.2164	192,410	0.0664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928,9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408,7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941,716	93.2966	19,467,042	6.7034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941,716	93.2966	19,467,042	6.7034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941,716	93.2966	19,467,042	6.7034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086,116	93.3463	19,322,642	6.6537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941,716	93.2966	19,467,042	6.7034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0,941,716	93.2966	19,467,042	6.7034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408,7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6、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734,667	99.8753	1,900	0.0012	192,410	0.1235

17、议案名称:《关于更换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8,287,738	95.8262	12,121,020	4.1738	0	0.0000

18、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928,9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4,533,520	99.9899	6,500	0.0101	0	0.0000
5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64,252,782	99.5549	287,238	0.4451	0	0.0000
6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63,718,970	98.7278	628,640	0.9740	192,410	0.2982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的议案》	56,512,9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6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相关事项的议案》	56,318,670	99.6561	1,900	0.0033	192,410	0.3406
17	《关于更换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2,419,000	81.2193	12,121,020	18.7807	0	0.0000
18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6,512,9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十八项议案均获通过;

2、议案8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议案7、16、18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

律师:谢勇军、吴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60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5/27	2022/5/30	2022/5/30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13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4,374,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2,624,4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5/27	2022/5/30	2022/5/3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公司全体股东(包括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6000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600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5400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5400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5400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相关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600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56928512

特此公告。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67 证券简称:辰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5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欣药业"或"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周一)上午9:00-10: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和关注的问题进行了互动交流沟通。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了《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2022年5月23日(周一)上午9:00-10:00,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杜振新先生、董事会秘书续新兵先生、独立董事孙新生先生出席了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文字互动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回答整理 如下:

1、lihua问:董秘您好! 2022的主要业绩增长点在哪里?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辰欣药业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强力推进由生产仿制药为主向仿创结合的战略转型,不断提高企业的科技研发能力,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司近年积极布局新产品研发、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增加特定医学用途食品板块等。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lihua问:董秘您好! 创新药目前属于哪个阶段?2022年有哪些新药获得审批?以及生产。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已布局8个创新药管线。2022年,计划1个创新药项目开展III期临床试验;2个开展II期临床试验,1个开展I期临床试验,2个启动I期临床试验,1个完成IND申报,1个完成pre-IND申报。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lihua问:董秘您好! 2022年是否有规划关于新冠药物研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目前未有规划,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lihua问:董秘您好! 新型抗病毒RNA聚合酶抑制剂国家一类新药研发项目属于什么阶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2年启动I期临床试验,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lihua问:董秘您好! 目前新建工程有哪些?预计什么时候完成?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将持续对cGMP固体制剂二期工程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2022年,公司无新增的新建工程项目。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看,公司本次说明会的相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